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或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1.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2.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表
3.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4.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8.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10.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10.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或单位）概况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和驻潘有关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救助参保扩面征缴、参保登记、变更、注销、费率核定、关系转移及账户配置等工作。

（二）承担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面扩面征缴工作。

（三）承担医疗保障基金及医药采购的日常监管事务性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潘集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一直以来都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承担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和驻潘有关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救助参保扩面征缴、参保登记、变更、注销、费率核定、关系转移及账户配置等工作。

（二）承担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面扩面征缴工作。

（三）承担医疗保障基金及医药采购的日常监管事务性工作。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2024 年部门预算表由 12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22.7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22.7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 万元，占 14.59%；卫生健康支出 92.8 万元，占 75.63%；住房保障支出 12.0 万元，占 9.78%。

二、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拨款增加 16.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在职职工由原来的 6 人调整为 7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随之调整。二是：工资基数的增长导致相应的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费用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 万元，占 14.59%；卫生健康支出 92.8 万元，占 75.63%；住房保障支出 12.0 万元，占 9.78%。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 17.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 万元，增长 28.78%，增长原因主要：一是在职职工由原来的 6 人调整为 7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随之调整。二是工资基数的正常变动，社保费用及住房公积金随之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 12.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3 万元，增长 23.71%，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职工由原来的 6 人调整为 7 人以及工资基数的正常变动导致住房公积金随之调整。

三、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2.7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9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四、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22.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七、关于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 12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2.7 万元，占 100%，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5.75%，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在职职工由原来的 6 人调整为 7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随之调整。二是：工资基数的增长导致相应的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费用的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0 万元，占 0%，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八、关于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122.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5.72%，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在职职工由原来的 6 人调整为 7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随之调整。二是：工资基数的增长导致相应的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费用的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02.7 万元，占 83.7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20.0 万元，占 16.30%，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网络运行项目支出及城乡居民医疗基金监管业务支出以及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征缴业务宣传培训支出等。

九、“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经费使用严格按照《淮南州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淮财行政〔2014〕65 号）相关规定执行。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 号）和《淮南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淮办发〔2014〕26 号）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省和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重点项目)

1. “医保征缴信息系统维护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和内容：该项目是在我单位中心机房进行网络系统、安全系统和业务支撑系统维护，及维护现有的医保业务系统的数据库、应用系统和数据，更好满足医疗保障医保系

统高可用性、高安全性的业务需求，实现全区参保人员医保信息维护及征缴业务全覆盖，确保参保人员正常参保及享受医保待遇。

(2) 立项依据：医疗保障信用体系建设是推行我国医疗保障诚信建设的关键措施

(3) 实施主体：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4) 年度预算安排：10万元

(5) 绩效目标：医保信息服务平台安全有效运行，绩效指标：为参保群众提供医疗保障平台服务质量。

(二) 机关运行经费。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万元，比2023年增加0.6万元，增长66.67%，增长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公用定额按比例增加。

(三) 政府采购情况。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0万元。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截至2023年底，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共有车

辆 0 辆。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截至 2023 年底，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其它资产情况：固定资产净值 6.44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6.09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0.35 万元。

（六）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潘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目标，部门预算编制了 2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十、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机关运行经费为财政拨款中以下支出内容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

办公设备购置、办公用房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附表：潘集区医疗保障权益管理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表